

证券代码：002077

证券简称：大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11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前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，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练敏女士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2020年4月2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68条的规定，监事会对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议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财

务决算报告》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产总额为 562,391.37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72,358.12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,824.40 万元，2019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 93,239.65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-47,533.27 万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570,110,434.70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，扣除本年度已付普通股股利 0 元，加以往年度的未分配利润 38,209,858.29 元，2019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544,706,350.84 元。2019 年（合并报表口径）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475,332,738.29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，扣除本年度已付普通股股利 0 元，加以往年度的未分配利润-215,537,496.14 元，2019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700,065,151.81 元。

2019 年公司母公司经营亏损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，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—2020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规定，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：因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，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—2020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对此无异议。

六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公司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。

七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1、会议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与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

公司关联监事贡震秋回避了表决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与正丹股份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交易价格将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。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程序合法合规，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。

八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时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 68 条的规定，监事会对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议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九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

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相关审批和决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十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相关审批和决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